

有關「本縣10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師進行教學觀摩獎勵實施計畫」得獎教師名單及成果發表會一案

教務處(教學&設備)

發表人：

張貼在：2014/10/24 12:03:29

說明：

-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本縣103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及本局103年4月30日桃教督字第1030028426號函辦理。
- 二、 國中小活化教學優良示例獎成果發表會時間及地點：
 - (一) 時間：103年11月12日(星期三)
 - (二) 地點：本縣八德市大成國中演藝廳
 - (三) 獲獎名單及流程表詳如附件。
- 三、 請獲獎人員所屬學校務必至少派1名教師出席成果發表會領獎；特優教師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縣立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規定核予每人嘉獎1次，授權學校逕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後，以校長名義發布，並核予著作分數0.1分；優等或佳作教師核頒獎狀1張，採計著作分數0.1分；由二人以上合作者，著作分數給分與稿費及圖片使用費依作者人數平均之。
- 四、 本案與會人員准予公(差)假登記，所需代課鐘點費由學校用人費用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覈實核發4小時研習時數。
- 五、 本案與會輔導員准予公(差)假登記，所需差旅費或代理代課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本局補助辦理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相關計畫項下支應。
- 六、 報名方式：請務必於103年11月5日(星期三)前至本縣教師專業發展系統(辦理單位：大成國中)登錄研習或電知本案聯絡人(大成國中曾怡菁老師，電話：03-3625633#631)報名，以便統計人數及辦理相關事宜。